

## 吉林财经大学201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

类别：招生信息

时间：2012年09月12日13:00



吉林财经大学是一所以应用经济学科及管理学科为主，兼有法学、文学、工学、理学等多学科的综合性高等财经院校。2013年我校拟计划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720人(含学术型和专业学位)，实行奖学金制。实际招生人数以国家下达的2013年研究生招生计划为准。欢迎各界人士报考，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：

### 一、报考条件

(一) 报考我校学术型研究生、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(不含法律硕士、MBA)的人员，须符合下列条件：

1.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。

2.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，品德良好，遵纪守法。

3.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(1972年8月31日以后出生者)，报考委托培养和自筹经费的考生年龄不限。

4.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我校规定的体检要求。

5.考生的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：

(1)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；

(2)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(自考本科生和网络教育本科生须在报名现场确认截止日期(2012年11月14日)前取得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证书方可报考)；

(3) 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2年(从毕业后到2013年9月1日，下同)或2年以上，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；

(4) 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和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(含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)，按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身份报考；

(5) 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的人员，可以再次报考硕士生，但只能报考委托培养或自筹经费的硕士。

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。

(二) 报考我校法律硕士(非法学)、法律硕士(法学)、工商管理硕士按下列规定执行：

1.报考我校法律硕士(非法学)专业学位的人员，须符合下列条件：

(1) 符合(一)中的各项要求。

(2) 在高校学习的专业为非法学专业(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法学门类中的法学类专业[代码为0301]毕业生不得报考)。

2.报考我校法律硕士（法学）专业学位的人员，须符合下列条件：

（1）符合（一）中的各项要求。

（2）在高校学习的专业为法学专业（仅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法学门类中的法学类专业[代码为0301]毕业生方可报考）。

3.报考我校工商管理硕士（MBA）的人员，须符合下列条件：

（1）符合（一）中第1、2、3、4各项的要求。

（2）大学本科毕业后有3年或3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；或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，有5年或5年以上工作经验，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；或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并有2年或2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。

## 二、报名

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两个阶段。应届本科毕业生应选择就读学校所在省（区、市）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。其他考生应选择工作或户口所在地省（区、市）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。

（一）网上报名：报考2013年硕士生一律采取网上报名方式。

1.网上报名日期：2012年10月10日—31日每天9：00-22:00（逾期不再补报，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）。

本科应届生预报名时间为2012年9月28日至9月29日（每天9：00-22:00）。预报名信息有效，无需重复报名。

2.考生登录“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”（公网网址：<http://yz.chsi.com.cn>，教育网址：<http://yz.chsi.cn>，以下简称研招网）浏览报考须知，按教育部、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、报考点以及报考招生单位的网上公告要求报名，凡不按要求报名、网报信息误填、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或录取的，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。在上述报名日期内，考生可自行修改网报信息。

（二）所有考生(含推免生)均须到报考点现场确认网报信息，并缴费和照相。

1.报考点现场确认时间

2012年11月10日至11月14日（具体以报考点规定为准）。逾期不再补办。

2.现场确认地点

考生按所选报名点公告要求，到规定地点进行现场确认报名。

## 三、考试时间

2013年1月5日至1月6日

## 四、注意事项

1.考生填写报名信息必须真实准确。非应届考生复试时审查毕业证、学位证；应届考生入学时审查毕业证、学位证。对弄虚作假者（含推免生），不论何时，一经查实，即按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、录取资格、入学资格或学籍。

**2.金融学专业按方向报考，按方向复试及录取。**

**3.同等学力考生不得跨专业报考(部分专业不招收同等学力考生，请认真查看2013年招生目录)。**

4.同等学力考生、跨学科考生须加试2门所报考专业大学本科主干课程（具体要求，请认真查看2013年招生目录）。

5.为方便我校与考生联系，考生通过网上报名填写信息时，一定要认真填写详细地址、邮编及长期联系电话（固定电话及手机）。以便发放录取通知书。

6.2013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准考证统一在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下载打印，具体见网站通知。

7.我校研究生招生有关动态将即时在网上公布，请考生随时关注我校网站及研究生招生信息网。

8.研究生招生信息网：<http://yz.chsi.com.cn>或<http://yz.chsi.cn>

吉林财经大学研招网：<http://yjs.jlufe.edu.cn/web/index.aspx>

## 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部门：吉林财经大学研究生学院

联系地址：长春市净月大街3699号

邮政编码：130117

联系电话：0431-84539140（传真）

---

关闭